

[붙임 1] 상세기술서

详细信息表

儿童 个人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护照或者旅行证件	出生证明	学校生活记录档案	国籍
	姓名				
	出生日期				

※ 所需材料：同一人证明材料（仅限护照、学校生活记录档案、出生证明上的个人信息不一致的人员提交）。

是否出生在韩或“中途”入韩	儿童出生在	<input type="checkbox"/> 医院 <input type="checkbox"/> 月子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自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首次（“中途”）入韩日期
	地址		年 月 日

※ 所需材料：出生证明或者本国政府颁发的官方文件（附译文）。如无，另需提交其他能够证明儿童出生在韩国的材料。

是否在韩滞留6年(或7年)及以上	在韩滞留时间	非法滞留时间	合法滞留时间	国外出入境经历	在国外滞留91天及以上
	年 个月	年 个月	年 个月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次数： 次)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国外滞留：共 年 个月)

※ 非法滞留时间加上合法滞留时间即为在韩滞留时间，但在国外（非韩国）滞留91天及以上的时间不计算在内。

儿童 学历情况	学校名称（小初高）	入学日期 ~ 毕业日期	学校所在地	学历状态
	小学	年 月 ~ 年 月	市道 区郡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 <input type="checkbox"/> 辍学
	初中	年 月 ~ 年 月	市道 区郡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 <input type="checkbox"/> 辍学
	高中	年 月 ~ 年 月	市道 区郡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 <input type="checkbox"/> 辍学
	转学或辍学理由			

- 如因转学等原因，本栏目不够填写，仅填写最后毕业或者现在就读的学校信息，其他信息请在详细信息表备注栏填写。  
- 自学考试合格人员：学校名称栏里写“自学考试”（考试年度），入学日期栏里写考试日期，毕业日期栏里写合格日期。

※ 所需材料：小学初中高中的毕业证明或者在校证明；自学考试合格人员，提交最高学历的自学考试合格证明。

※ 如在校（毕业）证明上的个人信息和护照上的个人信息不一致，提交相关补充材料（以护照上的个人信息为准）或者证明同一人的相关材料。

儿童的 家庭成员 信息	关系	护照姓名	出生日期	护照号码	性别	最近入韩日期	滞留状态 (在韩滞留、离境)
	父		. . .			. . .	
	母		. . .			. . .	
	兄弟姐妹		. . .			. . .	
	兄弟姐妹		. . .			. . .	

※ 亲子关系证明材料： 出生证明  本国（含本国驻韩使领馆）颁发的官方文件，其他（ ）

- 因兄弟姐妹多，栏目如不够填写，其他信息请在详细信息表备注栏填写。

联系方式		儿童	父	母	紧急情况联系人（与儿童关系）
	手机号码				( )
	电子邮箱				( )

※ 非父母（含养父母）的实际监护人或者熟人请在紧急情况联系人栏内填写。

申请时 陪同人	关系	姓名	出生日期	住址（滞留地）	联系电话

※ 所需材料：儿童抚养经过情况说明（仅限非父母的实际监护人陪同，须亲笔书写，如为外文，需一同提交韩文译文）。

本人保证此表所填写内容属实。  本人确认在此表备注栏内无信息可填。

年 月 日

填写人

姓名

(签名)

## 详细信息表备注栏

	学校名称 (小初高)	入学日期 ~	毕业日期	学校所在地	学历状态
儿童 学历情况 备注栏	学校	年 月 ~	年 月	市道 区郡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未上学 <input type="checkbox"/> 辍学
	学校	年 月 ~	年 月	市道 区郡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 <input type="checkbox"/> 辍学
	学校	年 月 ~	年 月	市道 区郡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 <input type="checkbox"/> 辍学
	学校	年 月 ~	年 月	市道 区郡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 <input type="checkbox"/> 辍学
	学校	年 月 ~	年 月	市道 区郡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 <input type="checkbox"/> 辍学
	学校	年 月 ~	年 月	市道 区郡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 <input type="checkbox"/> 辍学
	学校	年 月 ~	年 月	市道 区郡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 <input type="checkbox"/> 辍学
	学校	年 月 ~	年 月	市道 区郡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 <input type="checkbox"/> 辍学
	学校	年 月 ~	年 月	市道 区郡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 <input type="checkbox"/> 辍学
- 如因转学等原因, 就读两个以上小学、初中、高中的, 按入学顺序填写。 - 替代性学校或者特殊学校仅承认经韩国教育部批准 (见韩国教育部网站) 的学校。 - 自学考试合格人员: 学校名称栏里写“自学考试” (考试年度), 入学日期栏里写考试日期, 毕业日期栏里写合格日期					
转学或辍学理由					
转学或辍学理由					

	关系	护照姓名	出生日期	护照号码	性别	最近入韩日期	滞留状态 <small>(在韩滞留、离境)</small>
儿童的 家庭成员 信息 备注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人保证此备注栏所填写内容属实。

	年 月 日		
填写人	姓名	(签名)	

## 【 注意事项 】

- ▶ 儿童和父母（如无父母，抚养儿童的实际监护人）必须一同到滞留地（居住地）的辖区法务部出入国外国人机关申请。但儿童因父母离境、死亡等原因独自谋生的，可以单独申请。
- ▶ **填写的内容和提供的材料如有虚假，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将会受到处罚。**
- ▶ 申请人所提供的信息依照韩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受法律保护，仅用于按照韩国《出入国管理法》规定的工作范围内。
- ▶ 申请人务必填写可随时联系的电话号码和电子邮箱。若因联系方式有误或有变化等原因导致无法收到相关通知，后果自负。
- ▶ 申请相关材料之所以采用韩文格式，是鉴于儿童在韩国接受相当一段时间的正式课程教育，韩语沟通应该不存在障碍。如母语翻译有困难，请寻求帮助。
- ▶ **受理窗口提供有关是否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所需材料等信息咨询服务和说明。**

## 【 所需提交材料 】

- ▶ **综合申请表**（韩国《出入国管理法施行规则》附件第34号格式）、**详细信息表**
  - 儿童和父母须分别填写，若两个及以上儿童申请，也须分别填写。
- ▶ **儿童及其父母的护照复印件**
  - 提交本国政府（含本国驻韩使领馆）颁发的有效护照复印件，并交验其原件。
    - ※ 出生在韩国的儿童的父母为难民认定申请人或者无国籍人等有不得已情形的，可免于提交。
- ▶ **在韩出生证明、亲子关系证明**
  - 出生证明、本国政府（含本国驻韩使领馆）颁发的官方文件等能够证明儿童出生在韩国的材料、照片等
  - DNA亲子鉴定报告等证明存在亲子关系的材料等
- ▶ **继续在韩滞留证明材料**
  - 证明儿童曾经或者现就读于韩国国内的儿童保育设施、幼儿园、小初高（含经韩国教育部批准的替代性学校）的材料等
  - 婴幼儿时期和父母的合照等能够证明儿童成长在韩国的照片
- ▶ **在韩国的最高学历证明**
  - 毕业证明或在读证明、合格证明（自学考试合格人员）等
- ▶ **在韩滞留地证明** - 房屋租赁合同等证明在韩国国内有住所的材料

## 【 附加材料 】

- ▶ **儿童单独申请事由证明材料**
  - 证明儿童的父母因离境、死亡等原因长期不在韩国国内的材料
- ▶ **同一人证明材料**
  - 如“所需提交材料”上的儿童个人信息不一致，另需提交能够证明儿童是同一个人的材料（校园生活照片、家人合照等）。
- ▶ **儿童抚养经过情况说明：非父母的实际监护人陪同申请时，其实际监护人需要亲笔书写。**
  - 如为外文，需一同提交韩文译文（陪同儿童翻译的材料也可）。
    - ※ 详细说明抚养儿童的经过、衣食住行的提供等抚养情况，须包含六要素（原因、对象、地点、时间、人员、方法）。

## 【 关于补充材料的要求 】

- ▶ 根据审核需要，申请人会被要求补充材料，如未按时提交，审核会被延迟或暂停。
  - DNA亲子鉴定报告等